

沙嘴社区居民公约

为进一步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增强全体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能力和水平，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本社区实际，现拟订如下居民公约：

第一条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路线、方针和政策。

第二条 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动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活
动，弘扬时代新风，推动移风易俗，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培育优良
家风、淳朴民风。

第三条 坚持自愿平等，遇事多商量、有事好商量，围绕社区具
体事务，共同商量解决办法，充分听取群众意见，统一思想，凝聚共
识。

第四条 学法知法，遵纪守法，不偷盗、不涉黄、不赌博、不吸
毒、不打架斗殴，抵制和防范邪教，勇于同涉黑涉恶、“黄赌毒”等
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

第五条 尊老爱幼，互助友爱，和睦相处，弘扬社会主义道德风
尚，共同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第六条 加强安全防范意识，自觉遵守有关安全防范的规章制度，
自觉做好防火、防盗、防触电、防煤气中毒措施，确保家庭人身

财产安全。

第七条 维护公共设施和环境卫生，不乱丢垃圾、不高空抛物、不随意停放车辆、不乱设摊、不乱悬挂衣物、不乱遛宠物，提倡节能减排，垃圾分类。

第八条 团结邻里。尊重少数民族的生活习俗和合法宗教信仰，提倡邻里和谐。不排斥、刁难移民和外来人口，不寻衅滋事，不酗酒闹事，不搬弄是非，不打架骂人，不侮辱、诽谤他人。

第九条 居民将房屋出租，按照出租屋管理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同时要求使用人遵守法律、法规和社区居民公约。承租人需准时缴纳租金和管理费用。

第十条 积极参与居民会议、严格遵守各项居民管理制度。根据有关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制定居民自治章程和居民委员会制定的各项居民管理制度。

第十一条 对居委会和居民小组长的管理服务工作的意见或建议，可直接向居委会提出，也可向街道反映；发生争议时可通过居委会或调解委员会协调解决。

第十二条 违反本公约或不遵守居民委员会、居民代表大会的决定、决议而造成其他居民、家庭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沙嘴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年7月31日

